公告编号: 2020080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于 2020年11月7日披露了《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因工作人员疏忽,对股东股份质押解除日期及质押起始日表述有误,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 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高云峰	是	4,200,000.00	4.36%	0.39%	2020.01.15	2020.11.04	民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高云峰	是	150,000.00	0.16%	0.01%	2019.06.05	2020.11.04	民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高云峰	是	1,800,000.00	1.87%	0.17%	2019.06.05	2020.11.04	民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合计		6,150,000.00	6.38%	0.58%			

2.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控东一东一 动 大及致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是否 为限 售股	是否 为 充 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	---------------	--------	--------------	--------------	----------------	----------------	-------	-------	-----	------



大族控股	是	5,000,000.00	3.09%	0.47%	否	否	2020.11.06	2021.11.06	民生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支付货款
合计		5,000,000.00	3.09%	0.47%						

注: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更正后:

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 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高云峰	是	4,200,000.00	4.36%	0.39%	2020.01.15	2020.11.03	民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高云峰	是	150,000.00	0.16%	0.01%	2019.06.05	2020.11.03	民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高云峰	是	1,800,000.00	1.87%	0.17%	2019.06.05	2020.11.03	民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合计		6,150,000.00	6.38%	0.58%			

2.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股东名称	是 控 东 大 及 我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 为限 售股	是否 为补 充质 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大族控股	是	5,000,000.00	3.09%	0.47%	否	否	2020.11.05	2021.11.06	民生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支付货 款
合计		5,000,000.00	3.09%	0.47%						

注: 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1日

